本书标题中的“转型”，主要指的是改革开放前后的转型变化。本书还有一个1副标题，为“官员激励与治理”。可以从标题中看出，本书的主要研究内容为中国地方政府的治理、官员管理问题。本书的与周飞舟的《以利为利》，周雪光的《中国国家治理的制度逻辑》，内容上既有重合也有互补，值得将这三本书拿出来进行比较。首先，本书的作者是经济学的学者，后两者则是社会学家，虽然在研究方法上有共同点，但本书有更多的模型、量化分析，后两者则有田野考察的一手数据。本书与《以利为利》研究的主体都是地方政府，区别在于后者的侧重点在于经济体制与政府，特别是分税制改革对地方政府行为带来的影响，本书则从更为宽广的视角对地方政府进行考察，涵盖有政府体制、与市场的关系、以及宏观的国家治理能力问题，并不完全局限于地方政府层面，从这个角度来说，《以利为利》到比本书更像是一本“经济学”著作。《中国国家治理的制度逻辑》在地方政府与中央政府的讨论上更加平衡，同时由于周书最晚写出，其广泛吸收了包括本书在内的众多学者研究，因此更为完备。

从写作风格上来说，本书有一定的缺陷，即作者在行文中喜欢长篇累牍地罗列数据与历史资料，而这些内容实际上可以以更简洁的方式给出，不必在本书中大量引用。这或许会给那些有空仔细阅读，同时又是首次阅读到相关咨询的读者带来丰富的信息，但却会给其他的读者带来不便。

作者在本书中提出的核心模型，是“行政发包制”：它是纯粹的“科层制”和“外包制”的混合中间类型，被作者用来描述中国上级政府与下级政府之间的关系。不过笔者有疑问的是，如果按照作者这样的检视标准，是否在世界主要政府中找不到纯粹的“科层制”或“外包制”的政府，那这样的话，普适性的政府制度分析还有进一步细化的必要。

相对于《中国国家治理的制度逻辑》，本书对于中国模仿苏联模式有了更多的探讨，不过作者还是认为中国古代的制度（按：其实主要是明清）惯性有更大的影响力。在这一“传统”中，作者比较重视的是“属地化”管理，其特征为：一，百姓的日常事务只与所在地方行政组织发生关系；二，地域之间横向联系较少；三，即使中央机构派驻地方，经费、后勤也由当地政府提供。不过要是我们与罗马帝国的中央-地方政府相比较，可能也会认为其也是“属地化”管理。

作者在本书中给出了许多有意思的判断，如：政治竞标赛成了司法制度不完善情况下产权保护的次优选择（按：其实就是说并不如司法制度完善来得好）；作者称呼中国的市场为“官场+市场”模式，而前者要占主导，其实在说中国的行政权力要超过财富带来的权力；作者提到了所谓的“集权-分权”悖论，认为中国一方面是最集权的国家，又可能是最分权的国家，但实际上两个“最”都只是作者的夸张，作者对这一“悖论”的解释比较繁琐，要笔者来说，这大概是一个不可能“既要又要”的客观限制问题。本书还重点讨论了诸如举国体制的弊端（作者认为是横向竞争与行政发包发生了错位导致的），以及地方政府间的协作失调等问题。

大体说来，阅读对本书内容的评述、观点引用可能比直接阅读本书，直接感受要来得好一些，作者未能做到信息的密度与信息的易接受度之间的平衡。